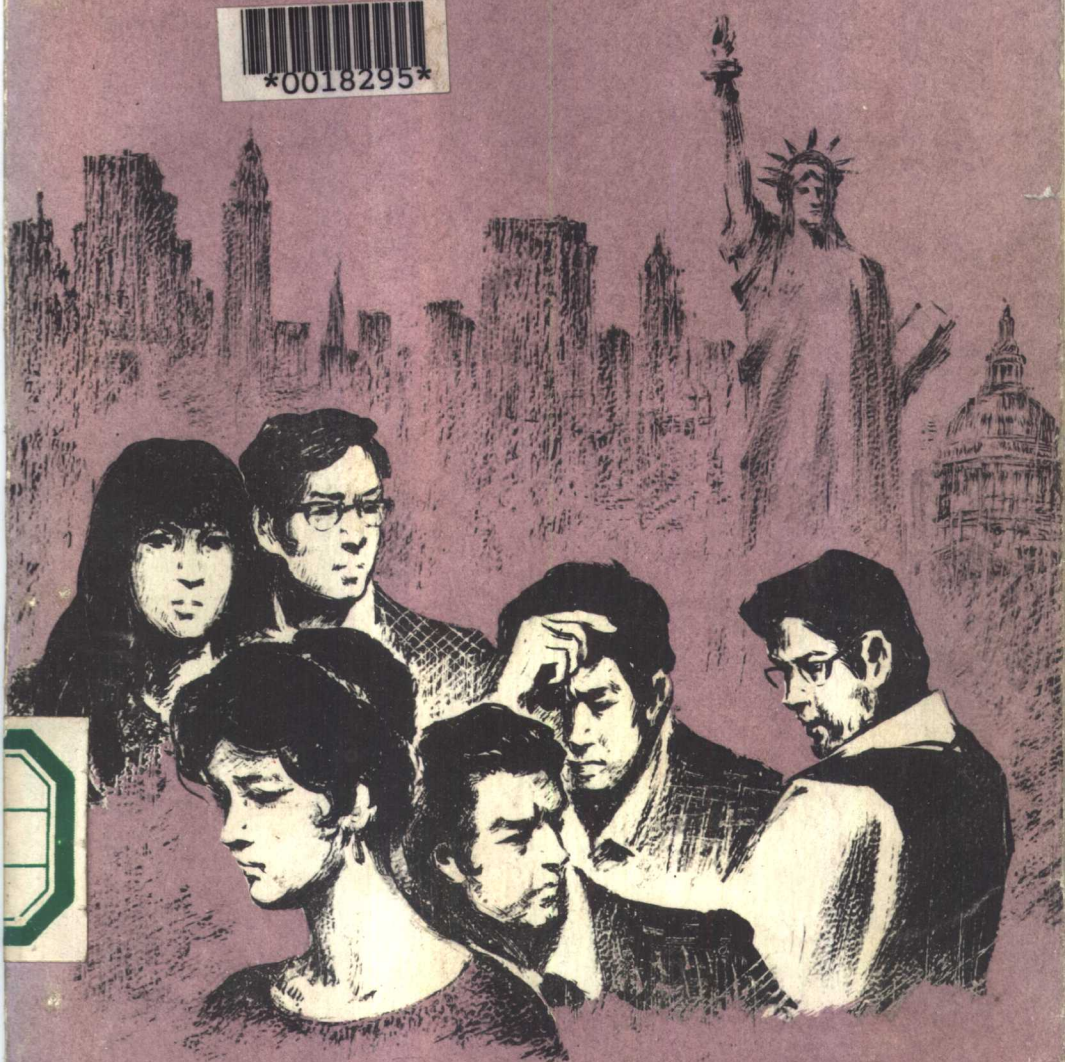


# 傅家的儿女们

● 於梨华 著 ●



黄河文艺出版社



2 034 4139 2

於梨华 著

# 傅家的儿女们



黄河文艺出版社

# 傅家的儿女们

於梨华 著

责任编辑 李云阁

黄河文艺出版社出版

(郑州市西里路94号)

河南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

850×1168毫米32开本 14印张 323千字

1986年11月第1版 1986年11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 1—100,000册

统一书号: 10385·98 定价2.75元



於梨华，浙江镇海人，  
一九五三年毕业于台湾大学  
历史系，一九五六年美国加  
州大学新闻系硕士，现任教  
纽约州立大学。

## “於梨华作品集序”

在台、港留学生的书架上常常看到於梨华的小说。谈天的时候，大家也常常提到她书中的人物。她拥有这么多的读者，当然不是偶然的。我想大家喜欢她的作品，原因恐怕不尽相同。我自己喜欢看她的书，主要有两种原因。一方面我欣赏她对人物的性格和心理状况的细致的观察。另一方面我很高兴她引入了不少西方文字的语法和句法，大胆地创造出既清畅可读又相当严谨的一种白话文风格。我觉得在这两方面她的成就都超过了许多三十年代作家。

於梨华是一位时时向新的领域进军的工作者。天地图书公司搜集了她这些年来小说，出版这一个总集，便利大家比较她不同时期的观点和技巧，是包括我在内的读者们所非常赞成的盛举。

杨振宁

七九年夏于日内瓦

*Yeh-shing*

## 前言，也是后语

於梨华

### 一序“傅家的儿女们”

“傅家的儿女们”是在一九七四年初开始写的。写以前，也象在我写其他作品一样，构思了很久。构思期间，也就是酝酿时期，通常是最快乐的阶段。夜里两三点，对着窗外的黑夜。坐在卅支光的日光灯前，会乐得笑出声来。一些将要被我搬上舞台的人物，拥挤在台边，一手拉幕，急不待缓地等着出场。

构思期的快乐，往往在开始动笔了之后逐渐消失。好象一个旅者，在计划他的旅程时，是兴奋的，期待的，急不待缓的，等到旅程开始，是要经过不停歇的劳动才能达到一个个目的地的。体力之外，加上精力，加上注意力，再加上想象力。每个作品，对我讲来，都是一个不简易的旅程，而到达了目的地时，有时是满意的，更有时是失望的。与原来想的，不太一样。

写“傅家的儿女们”，路途漫长不说，而且曲折。一九七五年中，写到一大半，却有个机会去中国旅行，回来之后，一时连不上原先的生活，更不用说连上原先的写作路线了。这一放就是半年，眼看着六个月的灰尘逐渐把一叠稿纸盖得字迹模糊起来，好几次，我嫌它碍眼，想把它和几年前写好的三十万字的第二部“焰”放在一起，归入“日后处理”的档案中。

但没有。在写不出一个字来的深夜里，当我坐在书桌前，嘴里嚼着已无色更无香的口香糖，等待灵感的到来时，来的往往是“傅家的儿女们”中的儿女。失了生活的真正目的的如曼，失了业，也失了斗志的如杰，生活得很稳定而很无味的如俊，弃学就商的，新兴的留学生傅如豪，还有如玉，一个极有希望的未知数，以及许多与他们有密切关系的人物。起初我对他们有点陌生，逐渐地，他们常来找我，甚至久久不去。逐渐地我又开始对他们关心起来。廿多年生活在美国，就一直生活在象他们这样人物的圈子里。虽然我从中国回来之后，我的关心面扩大了，但他们到底还是离我最近，在我生活圈子最里面人物。我既然把他们搬上舞台，必须对他们有个交代，不能让他们呆立在台上，没有动作，没有语言，而幕也不拉上。

但再下笔时，笔重如山。固然我关心这些由我塑造出来的人物。但我现在更关心的，除了他们（这批由台湾到美国留学而落户的人）如何在美国挣扎！胜利或失败，失恋或春风得意之外，是他们如何在思想。换句话说，除了他们的生活面，我更关心到他们生活面内的思想面，除了要写一个由中国大陆到台湾到美国的留学生的心态之外，要寻找他们以一个中国人立场作出发点的心态。

我想把如曼写得积极点，从她绿色的小屋走出来，进入人群。我想把如杰写得勇敢点，设法开片小店，但更应该设法投入生活。如曼和如杰是书中两个被生活击败了的人物，他们没有去追究什么使他们失败了。仅仅退缩到生活的边缘上，活着，但不是活生生地。我也想改变如俊，还有如豪。但结果都没有。既不能，又不当。因为写“傅家的儿女们”本意，是要写六十年代末期留学生中最颓废也是最现实的一群，如曼如杰代表颓废，如俊如豪代

表现实，如玉如华代表从兄姐身上得到教训的觉醒，而这三种，都受了台湾的社会教育的毒，毒汁是借着傅家父亲的手散发出来的。如果中途改变了他们，即会与现实不符。

后半部的进行很艰难，因为在我想写的及我能写的中间有很大的距离。我能写的几乎有点不忠于目前的自己，而我想写的又会不忠于原来的读者。当然，我最后还是循着我原来的构思，因为我认为读者比我自己重要。但我还是由不得自己地把如玉如华写得更有他们独立的意志，并且还加了一个在构思时不存在的李泰拓。

原稿是在一九七六年中完成的，距开始的日期两年半，距我回国参观正好一年，写完最后一个字我长长地吁了一口气，不但是表达一件工作完成时的轻松，更表达了向与我一起生活了两年多的傅家的儿女们告别的不舍之情。不但告别他们，也是告别他们所代表的段落，更是告别那个段落里的自己。闭幕了。我知道。下一个戏幕开时，不但不会是他们，也不会是他们类似的扮演者。

“傅家的儿女们”会在我生活中消失，却不会在我记忆里隐去的。正是象如曼如杰这样的人物，才使我进一步去探讨“生命是仅止于如此吗”的问题。正象如俊如豪这样的人物，才令我问自己：固定的职业后面，发了财以后，是什么呢？正是象如玉如华这样的姐弟，使我肯定，一个人除了要做些主观上有意义的事情之外，更应该做些客观上有价值的事，应该有足够的勇气去揭发一个肮脏的社会，更应该有好奇心去了解一个新的世界。

“傅家的儿女们”里的儿女，都有他们独特的遭遇，恋爱的成败，事业的得失。它们是独特的也是普遍的。他们的故事有它们的娱乐性。我希望我的读者们读他们的故事，但更希望读者们能从他们的故事中探索一些问题。

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廿日纽约上州。

黄珍珠蠕动了一下，迷糊中要找一個舒适的姿势。她这一动，枕在她肩上的头滑落下来，傅如杰的头。他将身子往上抬了抬，左手背抹掉右嘴角挂串下来的唾涎，眼睛不睁，一迤的去挪动枕头，继续睡。枕头摸不着，才睁开眼来一看，先还糊涂，旋即醒悟了，全醒了。坐正了身子，这才觉得半个身子全麻了，动弹不得。他怔坐着，等它恢复知觉。前后左右的人全在睡，他看了一巡以后，再也不能睡了。难道自己睡着时也是这副“德性”？不是垮着嘴角，呲着齿，就是皱着眉，或只把眼睛阖上一半，怕兮兮的瞪着人，而喉咙里滚溜溜的打着鼾。灯光是昏暗的，照着每张昏黄的睡脸。

他偏过头去，隔着走道，看他二弟如俊。他坐得很端正，左手肘撑着椅臂，手掌托住下巴，脸略仰。即使睡着了，头发仍一络不乱。他边上的秀贞把枕头放在椅臂上，伏枕而眠，不让人看到她的睡相，倒也是一个办法。秀贞边上，靠窗的是大姐，她侧身蜷腿，倚着窗台，用双臂搂着枕头，枕头正好挡住她下半部脸。眼睛是闭着的，既不知道她是否张着嘴？抑或她也是个睡着了都不解防的人？老三夫妇和小妹坐在如俊他们前排，被椅背挡了，全看不见，想必也是睡着了。

众人皆睡我独醒。是一种新鲜的感觉。他把快拖到地的毛毯拉上来，盖在太太的身上。真是的，她连小绒绒都不如。

绒绒横身曲睡在靠窗口的座位上，盖在她身上的毛毯子还是严严的。飞机刚起飞不久，绒绒即开始呕吐，而且吐吐歇歇，一直

闹个没完，难怪现在睡得这么沉。他将身子又上耸一下，扛着肩，艰难地从裤袋里挖出一包几乎要压扁了的香烟。头一两口真涩，真想拧熄，但勉强再抽一两口，又习惯了，更无法再睡。

耳朵早已习惯了嗡嗡的声音，如闭上眼，的确不觉得自己在飞机里，在空中，在前进，在往回家的路上，十多年都没回的家。怎么就十多年啦！自己从高雄的码头，跳上海顺轮，计算好母亲看不到他脸上扯歪了的五官时才转身向他们摆手，那情景，活生生的在眼前跳跃，却已是盖了十多年灰尘的旧照片了——不知贴在哪个相本上，还是早被珍珠扔了。

他突的震了震，烟蒂快烧到手指了，忙不迭地将它抛下，赶快又俯身拣起来。前后座位太紧，险些头撞在前座的椅背。这样一连串动作，几乎扰醒珍珠。她换了个姿势，嘴里嘀咕着：睡过去点，挤死我了！他忍不住咧嘴，俯过身去对着她耳朵：喂，你在那里？她抬了好几次额头，才睁开一丝眼，还被睫毛挡住：唔！如杰，几点啦？她平时上班比他早一小时，每晚晏睡，每天早晨必须叫她数十次，她才完全苏醒。他每一次叫她，即使在睡梦中，她也会说：唔，如杰，几点啦？

“几点？你说美国时间，还是台湾时间？还是太平洋时间？”

“啥人睬侬！”她咕哝一下，眼睛又合上了。片刻，它们却张开了，大点，大点，张到它平时醒着的大小。拥着毛毯：“快到了吗？”

“早哩！你再睡，到了我自会叫你。”

“这座位真不舒服！睡得一身酸痛！从没坐过这么不舒服的飞机。”

“包机。”他见她捏着一个拳头敲肩胛。“早知道这样，真该坐普通飞机的。”

她用眼角扫了他一眼，再朝四围看了看。“少吹两句，行不行？”

他伸过手去，用一个食指轻轻按住她两唇：“嘘！大家都在睡。”他将自己身子往绒绒那边挪了挪，又将珍珠的枕头摆舒齐点，“你再矜一下，省得等下飞机时脸色难看。”“你自己呢？不再睡了？”他忙说：“当然要睡，还不知道什么时候才到呢！”她倒是很快地又睡着了。他闭着眼听得到她均匀的鼻息。他耐着心再闭一会儿眼，才张开来，同时托着扶手，将身体摆直。珍珠有一绺头发搭在他手臂上，发稍卷曲，同时因为常烫的关系，带点褐色。她的头发是他们的媒人。那次他去参加学校周末啤酒会，这不过是大家周末无聊，无处可去，租了宿舍的一个大客厅，各人付两元钱，买点啤酒山芋片，听听唱片，随意跳跳舞的聚会。他那时在一家超级市场做工，卸货打杂，每天从下午三四点一直做到十点关门为止。这种啤酒会本来没法去参加，那个周末正好他事先请了假，因为有一个大学好朋友从西部到东岸，经芝加哥特地来看他，谁知临时改期，不能来了。他先是有几分懊丧，无端损失了一个工作日的工资，旋即想到何不借此自己松散一下？主意打定，回到他居住的地下室换了衣服，跑去参加啤酒派对。

珍珠跟一个美国男孩来的。她一进门，大厅里刷的一亮。现在他日日夜夜看到她，觉得她实在并不是个绝色女子。但当初，尤其是那晚，她硬是扎眼。中国女孩一般以娇小玲珑取胜，她则颇长而丰满。天衣无缝的鹅蛋脸，那枝鼻梁可以令他拍桌叫好，挺直而细致，两旁嵌着一双大而流转生波的眼睛，淡眉，不单薄的唇，唯一的缺憾是她的皮肤，可是那晚被不亮的灯光掩护过去了。最引他——自然也引室中其他的人——注目的是她的头发。漆黑的齐肩长发，发尾稍往外挑扬，前额有一绺却是金黄色的，

乍一看叫人误会是饰物，再看，才知道还是她的头发。他请她跳舞时先寒暄了几句，即忍不住问：“黄小姐是中国人吧？”

“我不是姓黄吗？”她笑。她的牙齿也很白，两颗门牙略往外暴，这当然是以后，相当久以后，同她接吻时才觉出来的。

“那么你是混血？”

“不是。”她笑得更放肆一点。这是她最惑他的一着；笑时半眯着眼，半抬着下巴，眼珠那么斜斜的从眼睫毛的密缝中睐着他。“下面一句免问吧。我纯粹是好玩，所以去染了一点头发，效果的确不错。”

“哦！”连他自己也不知道“哦”什么。“不，我刚刚真以为你是混血，你的五官也不太纯中国的。”

“可惜你要失望了。我是的的括括上海人，你听我的国语，就听得出来。”

他母亲也是上海人。他正要告诉她，借此加一层乡亲的关系，那个美国男孩就来将她“劫”去了，他连问她要一个电话的机会都没有。那晚回到那个天花板快要压到他背上来的地下室，怎么也睡不着，混身燥，而肚子又胀得难受，最后只好自渎一次，一身才宁静下来。

看看她睡得很沉，他轻轻提起搭在他手臂上的头发，放下，然后又去掏香烟。已掏了出来，又放回去。这样去熏自己的妻女到底说不过去。他俯身到绒绒的坐椅下，找到她的小皮包，找到她的薄荷口香糖，塞一块在嘴裏嚼。嚼口香糖是去超级市场做事那一阵学会的，因为抽烟不方便。尤其在碰到黄珍珠以后，打听不到她从何处来，到何地去，只落得死命嚼口香糖。

虽然现在他们的婚姻危机重重，但当初的确是有缘的。第二年暑假她来芝加哥做短工，居然会来他做事的超级市场买菜。他

正斜着脖子，把一箱箱“金吻”桔子扛在肩上，送到水果部去。她和一个女的，推着个车子，慢悠悠的，走在他前面，她侧头与她女伴说话，他看到她侧面，然后一个箭步，闪到她跟前，嘻着嘴说：

“黄小姐，好久不见。”

她对他看，她的女伴对她看。“你是？”

“我是傅如杰，上次在啤酒派对里和你跳过舞，记得吗？”他干脆把肩上硬纸箱卸下来，搁在一旁。市场里有冷气，他却不停地揪住衣袖抹脸。

她摇摇头，但一点也没有绷着脸。他后来一直想问她那次是不是假装不记得了，但一直没机会，或是忘了问。“没关系，反正我记得你。怎么样，你现在住在此地？”

“我来这里找暑期工作。哦，这是王娟娟，我们住在一起。”

“找到没有？”他注意到那个穿蓝工作服的工头已对他看了好几次。在喉咙里骂了声“妈的”，他托起地上的箱子，放在肩上：“我们这里倒是需要收钱小姐，当然工资并不高，也许你不会有兴趣。”他开始往水果部那边移，却扭过脖子对她看。不管怎么样，他这次一定要拿到她的电话。

“有，当然有。”她真的跟了过来，将她的朋友撇在身后。

“我来此已经半个多月啦，还没找到事呢，既不会速写，又不会打字，写字间不会用我的，我家里又不许我去餐馆做女侍，吃勿消。喂，好不好麻烦你替我去问问他们真的要不要人，我在此地等你。”

他将黄橙橙的桔子倾倒出来，象一颗颗的笑：“现在不太方便，而且管这方面事务的人不在。这里，”他从白色工作服上衣的口袋掏出纸笔：“你把电话给我，我今晚好坏都给你一个回音。”

呵呵！近水楼台先得月，什么聪明人想出来这样的绝句！那个带她去啤酒派对的美国男孩叫杰夫，的确是她的男朋友。他在芝加哥的仑道夫旅舍找到了一个管柜台的事，一周六天，自早晨六点做到下午二点。如杰替黄珍珠要到了超级市场的收钱员职务，上工时间自下午二点到晚上十点，与他自己的一样。上下工由他“顺路”接送，而且他是地主，总得抽空带她逛逛芝加哥，城里的百货公司，城外的湖滨大道，梅林娜圆顶高楼，麦考密克方场，种种。她来自中西部一个闭塞小城的小天主教会大学，住宿，天天吃“番粮”。他一说芝加哥还有个不成城的中国城，大眼睛笑成一条线，她居然自动扯他衣袖，嗲着嗓子说：“阿好带妮去？”他点点头，君子地说：等星期日吧！杰夫也休假，一块儿去。

口香糖已嚼得板板的，象一块擦薄了的橡皮，他拿出来，塞入扶手上的小烟灰缸里。不抽烟，手和嘴都闲着，混身不对劲，他干脆站起来，将毛毯堆在一边，伸伸腿，舒舒腰，想去男厕一次，松动一下筋骨。但要跨过珍珠横卧着的身子，还得小心翼翼地走完窄的走道。他瞭望一下横七竖八睡着的人，及撩在走道上的奶瓶、尿布、书、外套等，就泄了气，复迟缓坐下。肚子似乎在咕噜，他一看表，十二点半，芝加哥时间，正是平时宵夜的时间。他把坐椅下的旅行包找出来，打开，半包牛肉干，一包酸梅、大半包甜橄榄，一小包奶油夹心饼干，都是女人的零嘴，都需要喝水的。他关上拉链，将它推回去。

现在有一碗生鱼粥多好，洒上雨点般的胡椒粉。

第一次带珍珠去宵夜，就去广州楼喝鸡粥。那时候杰夫已知难而退了。摆脱他可真不容易，先是他们四人一起玩，王娟娟、黄珍珠、杰夫和他。珍珠似有意无意的拉拢他同娟娟。其实娟娟也是中人之貌，如他和她单独邂逅，他可能，出于寂寞，找她几次，

可能也会有什么发展，但他先遇到珍珠，她眉眼夺人，而看重女子的外貌又正是他的弱点。王黄在一起，更显出王的“惨淡无光”。但开始时真有点棘手，因为杰夫样样比他高一局，外貌、气派、社交风度、对女子的“温功”。有一两次轮到他开车，杰夫与珍珠在后座扭成一团，他几乎把驾驶盘拦腰扳断。玩完了回家得先吃胃酸药，再吃镇静剂，临睡前加两粒百发灵。

后来他想出一个办法来。一有机会，他请大家去中国城吃饭。杰夫是美国人的例外，不爱吃杂碎式的番中餐，更不用说如杰最爱点，珍珠最爱吃的白水派鱼、豉油鸡、醉鸡、红烧划水，走油蹄等等既不容易吃又难吃的中餐了。一旦尝到这些乡味，珍珠再也不同意跟杰夫去吃意大利烙饼，或通心粉，或咸肉三明治。何况，为了保持身段，甜食她是不碰的。有一次杰夫建议换换口味，他们去吃钻石乔治的牛排，珍珠忙摆手说：不嘛！杰夫，你知道我最不爱吃血淋淋的牛肉。但你也知道我不爱吃什么派鱼、鲤鱼，几乎把我饿死！

珍珠撒娇，不肯依顺他，杰夫也飘了起来，拉了王娟娟就走了。那是第一次，如杰和珍珠单独吃晚饭，某一个星期日的晚上。

他的肚子实在饿，只好又将旅行包拉出来，打开，抓了几片奶油饼干。珍珠在毛毯下蠕动几下，他立刻停了嚼动。生活一直忙碌得不能思索，好容易有这么一个机会可以让他思前想后，他可不愿珍珠现在醒来。

“如杰？”

“唔？”他俯过身去，“你再睡，到了我会叫你的。”

“快到时叫我，”她含糊地说：“我总得把脸整理整理。”

“我知道，我知道。”如果他告诉别人说，他太太最最关心

的，不是他，不是绒绒，而是她自己那张脸，不知别人会不会相信？但她确实如此。一有机会，她就拿粉盒镜子出来照。经过玻璃橱窗，必驻足，顾影自羡，经过停在路旁崭新的汽车，也得微弯着腰，那么一瞥，地上有个水滩，也得弓着背，向地上笑一笑。做朋友时这些举动都激发他的爱——有时他恨不得当街将她抱入怀里。但结了婚，渐渐觉得她幼稚、虚荣、神经病。现在当然还添上一层忧虑，不知道她是否会得到父母的赞赏。很要紧的，父母必须赞许她。

他和她单独出去玩了一两次后，就问她要了张最出色的五彩照片寄给他父母，她先是不肯，说，我又不是你的女朋友，寄照片回去，做啥？她的国语不太顺口，说着说着，上海话就出来了，那时真令他入迷。那时。后来，他指目前，她每次用上海话，他就觉得她流气，要骑到他头上来的样子。他父母看了照片后的反应很热烈，但母亲还免不了在信尾加上几句：最要紧的是性情和悦，无不良习惯，身世清白，熟知妇德……后来他把信给她看，把这几句话都涂掉了，但她还是对着灯，半猜半认的对它们都读出来，然后撇撇嘴，扔了信就走了。害得他陪了好几天的不是。

他们恋爱，从开始到成熟，都在那个夏天里。他自己是个情场熟手，出国前就闹过几个有声有色的爱情。他自知很深，并不是电影明星型的男性，也不是每学期得书卷奖的好学生，不过呢，从女孩子们的反应中，他看得出，因而颇有自信，自己是个很具男性吸引力的人物。蓝球是校队不必说，什么运动都来，不会的也一学就会，玩起来，从女孩们的眼光中反射出来的，知道自己玩得很“帅”。加上他那张嘴——后来才知道女同学们给他起了个“第一号手”，毕业时它几乎代替了他的名字。一进大学就恋爱，一个接一个，一直闹到毕业班。毕业那年他做家教时，认识

了他学生的二姐，查文美，人如其名。而且，与他以前所交女朋友不同之处是：她只是高中毕业，屡次没考上大学，受不了父母的压力，找到一个商业银行的职位，干脆搬出去住，租了一个半老太太家的一间屋，自食其力，把所有的爱，都倾倒在她弟弟身上。

她很胆小，自卑，所以一开始简直不敢接受如杰猝防不及的攻势。对如杰来讲，这是一个新鲜的经验，但不管他用什么方法，她都不肯同他单独出去玩，一直到有一天，大学联考放榜，她的弟弟考上了。这一辈子，他再也不会忘了那一天。他骑车冲到他学生家，他们一家人加上他学生的舅父舅母，挤在客厅里叫嚷，一见他，他学生跳起来，抓他的肩膀，握他的手，拍他的背，恨不得捶他几十下似的：

“傅老师，你看，你看！”要他看那张快揉烂了的报纸。

“我看见了，我看见了！”他咧嘴向大家笑，“恭喜查老伯，查伯母，我不是说了文聪没问题吗？”

“哪里，都是傅老师的功劳，我们正在商量要怎么重重谢你才好呢？阿梅，端杯果汁来给傅老师。”

“爸，你说吧，怎么庆祝？”

“不是说好了吗？带你去日月潭玩几天，也正好让你休息休息，傅老师也一起去。”

“不，我……”

“爸，我才不要去什么日月潭，看来看去那一个湖。”

“我说的吧！这样的庆祝方式不会合他的心意的，”他妈对她丈夫说。

“文聪，去玩玩，你正好休息一下，你姐还为你请了三天假。”